

浙江帝杰曼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贴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根据《温州市促进网络经济发展扶持办法（试行）》（温州委发[2013]66号）以及《温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网络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温政发[2015]47号）文件精神，经商务部门和财政部对本公司申报资料的初审，市商务局会同市财政局最终审核确定本公司符合补贴资格，近日公司已收到政府房租补贴资金 100,000 元整，税收退回补贴 212,468 元整。

(二)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贴的获得对公司运营能力以及抗风险能力起到一定的积极作用。公司将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对以上政府补贴资金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帝杰曼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1月21日